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讯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00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12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833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单位:元)	4,570,608,831.7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单位:元)	457,060,883.1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9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1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18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1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月1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16年1月1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16年1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 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6年1月1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办理确权手续的基金份额产生相应的基金权益将以红利再投资方式进行处理,分红后基金份额继续托管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注册中心,直至投资者办理确权登记。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 由于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行转帐等手续费用,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5元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再投资为基金份额。

(4)咨询办法

①交通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上海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浙商银行、东莞银行、杭州银行、汉口银行、江苏银行、渤海银行、洛阳银行、齐商银行、哈尔滨银行、浙江稠州商行、东莞农商行、天津银行、河北银行、广州银行、顺德农商行、重庆农商行、金华银行、江南农商行、包商银行、郑州银行、广州农商行、成都农商行、吉林银行、苏州银行、珠海华润银行、杭州联合银行、威海商行、长安银行、南洋商业银行、渣打银行、晋商银行、富滇银行、昆仑银行、江西银行、潍坊银行、日照银行、福建海峡银行、恒丰银行、瑞丰银行、龙湾农商行、南海农商行、华兴银行、深圳新兰德、和讯信息、厦门鑫鼎盛、诺亚正行、深圳众禄、上海天天基金、上海好买、杭州数米、上海长量、浙江同花顺、北京展恒、利得基金、中期资产、浙江金观诚、创金启富、泛华普益、宜信普泽、万银财富、北京增财、北京恒天明泽、深圳宜投基金、北京晟视天下、一路财富、北京钱景财富、海银基金、上海久富、新浪仓石、济安财富、联泰资产、上海汇付金融、凯石财富、积木基金、陆金所资管、大泰金石、盈米财富、中国国际期货、中信建投期货、中信期货、国泰君安、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银河证券、海通证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渤海证券、华泰证券、山西证券、中信山东、东兴证券、东吴证券、信达证券、东方证券、方正证券、长城证券、光大证券、广州证券、东北证券、南京证券、上海证券、新时代证券、大同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国海证券、财富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都证券、东海证券、中银国际、国盛证券、华西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中泰证券、世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金元证券、中航证券、德邦证券、西部证券、华福证券、华龙证券、中金公司、财通证券、上海华信证券、华鑫证券、瑞银证券、中投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日信证券、联讯证券、江海证券、九州证券、国金证券、民族证券、华宝证券、长城国瑞证券、华融证券、财达证券、天风证券、中天证券、大通证券、开源证券、阳光人寿保险、泉州银行、鹿城农商银行、德阳银行、乐清农商银行、贵阳银行、新昌农商银行、德州银行等销售机构网点。

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

③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18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657号和证监许可[2015]1988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16年1月11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6年1月1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10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4,634,146,239.5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634,146,239.58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合计	4,634,146,239.5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 (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 (单位:份)	202,338.67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44%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6年1月13日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万份至50万份(含)。

(2)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的日期或开放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2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8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2.07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单位:元)	1,029,244,826.4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单位:元)	482,534,664.10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3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18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1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月1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16年1月1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16年1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 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6年1月1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 由于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行转帐等手续费用,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5元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再投资为基金份额。

(4)咨询办法

①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上海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浙商银行、东莞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渤海银行、洛阳银行、齐商银行、哈尔滨银行、浙江稠州商行、东莞农商行、天津银行、河北银行、广州银行、顺德农商行、重庆农商行、金华银行、江南农商行、包商银行、广州农商行、吉林银行、苏州银行、珠海华润银行、杭州联合银行、威海商行、长安银行、江西银行、潍坊银行、日照银行、福建海峡银行、瑞丰银行、龙湾农商行、深圳新兰德、和讯信息、厦门鑫鼎盛、诺亚正行、深圳众禄、上海天天基金、上海好买、杭州数米、上海长量、浙江同花顺、北京展恒、利得基金、中期资产、浙江金观诚、创金启富、泛华普益、宜信普泽、万银财富、北京晟视天下、一路财富、北京钱景财富、海银基金、上海久富、新浪仓石、济安财富、联泰资产、上海汇付金融、凯石财富、积木基金、陆金所资管、大泰金石、盈米财富、中国国际期货、中信建投期货、中信期货、国泰君安、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银河证券、海通证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长江证券、安信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万联证券、国元证券、渤海证券、华泰证券、山西证券、中信山东、东兴证券、东吴证券、信达证券、东方证券、方正证券、长城证券、光大证券、广州证券、东北证券、南京证券、上海证券、新时代证券、大同证券、国联证券、浙商证券、平安证券、华安证券、国海证券、财富证券、东莞证券、中原证券、国都证券、东海证券、中银国际、国盛证券、华西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中泰证券、世纪证券、第一创业证券、金元证券、中航证券、德邦证券、西部证券、华福证券、华龙证券、中金公司、财通证券、上海华信证券、华鑫证券、瑞银证券、中投证券、中山证券、红塔证券、日信证券、联讯证券、江海证券、九州证券、国金证券、民族证券、华宝证券、长城国瑞证券、华融证券、财达证券、天风证券、中天证券、大通证券、开源证券、阳光人寿保险、泉州银行、鹿城农商银行、德阳银行、乐清农商银行、贵阳银行、新昌农商银行、德州银行等销售机构网点。

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

③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6年1月13日起,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除外)持有的"国药一致(代码:000028)"、"三泰控股(代码:002312)"、"精华制药(代码:002349)"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对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有的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在其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上,考虑其持有的"海格通信(代码:002465)"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计算所得估值的影响,并按此调整因素进行估值;对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有的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其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上,考虑其持有的"长信科技(代码:300088)"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计算所得估值的影响,并按此调整因素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时,易方达证券公司份额(场内简称:证券分级;场内代码502010)、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场内代码502011)、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场内代码502012)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1月13日收盘,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4、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证券公司份额的情况,因此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易方达证券公司份额、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易方达证券公司份额、易方达证券公司A类份额与易方达证券公司B类份额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易方达证券公司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时,易方达军工份额(场内简称:军工分级;场内代码502003)、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场内简称:军工A;场内代码502004)、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场内简称:军工B;场内代码502005)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1月13日收盘,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由于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4、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易方达军工份额的情况,因此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易方达军工份额、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易方达军工份额、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与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易方达军工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军工B,场内代码:50200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2016年1月12日,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61元,相对于当日0.3444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3.9%。截止2016年1月13日,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15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易方达军工份额(场内简称:军工分级,场内代码:502003)净值和易方达军工A类份额(场内简称:军工A,场内代码:502004)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2016年1月13日收盘,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军工B类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

证券简称:科迪乳业 证券代码:002770 编号:2016-003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科迪乳业,证券代码:002770)自 2016 年 1 月 14 日开市起复牌。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科迪乳业,证券代码:002770)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6年 1 月 6日刊登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 号)。

2016 年 1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 1 月1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科迪乳业,证券代码:002770)自 2016年 1月 14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3日

证券简称:科迪乳业 证券代码:002770 编号:2016-004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1月6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及专人送达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6年1月13日上午9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由公司董事长张清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公司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进行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和资格,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网下发行)的方式进行,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29,801,264股(含29,801,264股)。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亦将作相应调整。在上述发行股份数量范围内,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6年1月13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25.31元/股。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询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对发行底价和发行股票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范围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投资者以及其他合法投资者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所有认购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在上述范围内,公司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核准的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确定最终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前述股份由于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限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解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上市地点

锁定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5,427.00万元,公司拟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低温乳品改扩建及冷链物流建设项目	47,427.00	47,427.00
2	品牌媒体推广项目	6,000.00	6,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22,000.00	22,000.00
合计		75,427.00	75,427.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求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发行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提前下,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时机以及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事宜。(2)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具体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募集资金规模等进行相应调整。(3)根据可能发生的募集资金变化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和投资金额作个别调整。(4)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协议及其他文件,向相关监管部门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并上市交易的审批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5)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果,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股份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6)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等事宜,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相关文件和协议。(7)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8)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或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及实际募集资金额,按投入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实际资金需求和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安排;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如国家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监管部门有新的要求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的,根据国家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包括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和市场情况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以及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9)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增资事宜。(10)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股份认购、股份登记、股份锁定及上市等有关事宜。上述授权的有效期为12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本议案需公司择机另行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关于与洛阳巨尔乳业有限公司的股东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的议案》,因公司战略调整,拟与洛阳巨尔乳业有限公司的股东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不再由并购基金进行收购,改为由公司进行所有收购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关于调整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因工作调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薛世贤不再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一职。董事会拟聘请陈双双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关于加快科迪乳业现代营销及电商网络体系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加快"互联网+"现代营销体系建设,包括电商运营中心建设、线上销售体系及移动终端系统建设和线下销售体系建设,项目建成后将基于充分利用"互联网+"将线上购物平台和线下旗舰店相结合,建立产品可视化、质量可记录、安全可追溯、责任可追究、流向可追踪、物流低库存、服务平台化的乳制品销售服务模式,实现产品从源头产地到消费者的无缝式对接、一站式服务,简易加便捷、经济又高效的现代乳制品行业经营目标,一期投资暂定不超过1.5亿元,并授权公司经理层研究制订项目实施方案并加快实施。

表决结